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5,464.82	财政拨款	51,807.44	
	项目支出	25,956.23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51,807.44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0,386.39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p>1: 落实城乡低保政策实施, 应保尽保, 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2: 实施特困人员供养、孤儿生活保障政策, 使特困人员、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p> <p>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救急救难。</p> <p>4: 为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 并妥善安置长期安置人员。</p> <p>5: 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使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和重度残疾护理得到保障。</p> <p>6: 加强长寿保健金发放管理,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让老年人多渠道线上线下申领长寿保健金, 确保长寿保健金按时、足额发放至符合条件的老年人。</p> <p>7: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p> <p>8: 深化党建引领“五社联动”社区治理模式, 完善社区大党委制度, 积极发挥社区党组织统筹协调作用, 整合社会资源, 培育壮大社区社会组织, 推动社会多元主体参与社区治理。</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落实社会救助政策, 促进社会救助提质增效。	按时、足额发放低保、特困、临时救助资金。	5617.09	应保尽保, 使社会救助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促进社会救助提质增效。	
	推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发展。	发放长者长寿保健金, 实施助餐配餐服务、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平台、星光日老托养老机构平台运营, 资助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和居家适老化改造。	3811.26	按时、足额发放长者长寿保健金, 推动助餐配餐服务扩面提质, 保障居家养老服务平台有效运行, 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实施儿童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	发放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发放困境儿童普惠补贴, 做好困境儿童的困境等级评估, 实施合适成年人制度。	532.85	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健全未成年人保护机制, 及时推动解决群众反映强烈问题, 依法维护儿童合法权益。	
	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推动志愿服务专业化发展, 深化党建引领“五社联动”社区治理模式。	2087.52	推进“广东兜底民政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 实现全区社工站每月全覆盖走访、电访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深化党建引领“五社联动”社区治理模式, 完善社区大党委制度, 积极发挥社区党组织统筹协调作用, 整合社会资源, 培育壮大社会组织, 推动社会多元主体参与社区治理。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数	适度提高	适度提高
			助餐配餐参与人数	户籍老年人的3%	户籍老年人的3%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稳步提高	不低于上年
			城乡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不低于当地低保的1.6倍	不低于当地低保的1.6倍
			“五社联动”示范点打造成果完成率	≥95%	≥9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100%	100%
			社工站总投入工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发放率	100%	10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95%	≥95%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信息滞留人员及时返乡		及时送返	及时送返		

	效益指标	社会工作项目	社工站年度协助街道解决社区公共问题（个）	≥ 32	≥ 3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度	≥ 80%	≥ 80%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85%	≥ 85%